

全国每年丢失身份证的人数约在100万人以上,而丢失的身份证无法像挂失的银行卡一样自动作废,从而为不法分子所利用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小心丢失的身份证变“炸弹”

B 丢失身份证变“炸弹” 各类损失袭击失主

□文/本报记者 彭可心

据相关职能部门推算,全国每年丢失身份证的人数约在100万人以上。“但是由于目前公安信息系统的权限设置,一般民警难以查到公民挂失身份证的记录,即便查询,其手续也较为复杂。”民警告诉记者,换句话说,丢失的身份证无法像挂失的银行卡一样自动作废,从而为不法分子所利用从事违法、犯罪活动,丢失的身份证就像一颗定时炸弹存在某处,不知何时突然被引爆……

A 只因丢失身份证 他成了网上逃犯

“我真的不是逃犯,我只是不小心丢了身份证。”彭先生无奈地表示。因为钱包被窃,身份证丢失短短五个月时间,彭先生先后两次被湖南和上海两地警方当成网上逃犯“抓获”。由于丢失的身份证被不法分子盗用从事违法活动,而犯罪嫌疑人至今未被抓获,彭先生无奈地成为了“网上通缉犯”,不得不一次次地面对警方的盘查和抓捕。

今年五一前夕,湖南的彭先生被单位派去上海出差,返程的车因为人多拥挤,他不小心被扒去了钱包,里面有现金、银行卡等,最麻烦的是自己的身份证也在里面。随后他立即在当地公安局补办了身份证,并登报申明居民身份证遗失。拿到新身份证后,彭先生只是自认倒霉,以为事情就此过去。谁知,事情的发展大大出乎彭先生的预料。

7月份时,彭先生再次到上海出差,入住宾馆用身份证登记,不想,刚进房间还没来得及放下行李就被民警敲开了房门。随后,彭先生被带进派出所接受审查。事后彭先生才得知,自己被当成了“网上通缉犯”。彭先生感到十分冤枉,一向遵纪守法的他怎么就成了“通缉犯”了?最后,经过回忆彭先生才找到了祸端——那张遗失的身份证。费了许多曲折将事情的原委向警方说明,经警方确认是抓错了人后,彭先生才得以脱身。

出差回到湖南后,彭先生满以为丢失身份证事件真的就此结束,谁知不过短短地一个月时间,他又被请进了派出所。

8月份的一个周末,由于家里停电,彭先生去网吧上网。在网吧经过身份证登记,彭先生找到一台电脑玩起了网络游戏。战斗才刚刚开始,网吧里突然进来几名民警,一把扭住了玩得正投入的彭先生,彭先生惊吓不已,但很快就猜到了原因。于是彭先生不得不十分无辜地将事情原委又向警察解释了一番。

经过两次“被捕”事件后,彭先生每次使用身份证都变得格外小心翼翼。对于莫名其妙成为了“网上通缉犯”这一事情,除了痛恨用自己身份证作案子的犯罪分子外,彭先生也很无奈。

要想摆脱“网上逃犯”的恶名,彭先生有两种选择:一是期待公安机关破案,抓获真正的犯罪嫌疑人,找回丢失的旧身份证;另外一种选择就是,前往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查询立案单位,并由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证明及彭先生其他可以证明自己不是犯罪嫌疑人的材料(如挂失声明、补领的新身份证等),出具给立案单位并向其提出申请,撤销网上记录,这个过程比较繁杂,需要一级级审批。否则就只能一次次地向找上门的民警解释了。

其实,类似于彭先生这种事件并不罕见。仅今年8月份,广东就发生了三起因身份证被盗用而抓错人的案件。其中,被当作“匪首”而遭广州警方抓捕的打工妹林贝欣,被捕时竟然丝毫不知道自己因涉嫌盗窃罪,已经被义乌警方通缉了两年。身份证的丢失除了给类似于彭先生、林贝欣等失主带来身心伤害外,更多的是给失主带来财产方面的损失。

网友小辛在网上向大家诉苦。前些天,她接到中国电信10000号打到自己名下座机的电话,通知欠费。于是,她第二天下午5点多去营业厅询问情况,被告知自己前两个月欠费500多元。小辛纳闷了,自己办理的是包年的业务且一直以来都未超支,怎么会突然欠费呢?一经查询才发现,欠费的号码并不是自己正在使用的号码,原来自己之前丢失的身份证被人盗用了。莫名承担了别人欠款的小辛觉得十分委屈,只得求助于网络寻找解决办法。

C 身份证若丢失 应立即报失补办

根据《居民身份证法》的有关规定,公民丢失居民身份证后,应当向常住户口所在地派出所申报丢失补办。公民办理丢失补领证件的行为本身,就告知了公安机关证件丢失的事实,不需要再办理挂失和登报声明。而冒用身份证者和审查部门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丢失证件者不用承担任何责任。

但现实是,市民丢失的身份证被别人冒用,未必能免责。我省各级法院不少判决就表明,很多时候,市民不能妥善保管身份证,被人拿去冒用干坏事,给自己和他人造成一定损失,通常是三部分人承担责任:第一是冒用者,这没什么争议;第二是身份证使用时的审查部门,比如银行,因没尽到必要的审查义务,也要承担责任;第三就是丢身份证的人自己担一部分。法院的判决依据

D 避免丢失身份证遭盗用 技术、管理仍有待升级

居民身份证法第一条即开宗明义指出,身份证是为了证明公民身份,保障公民合法权益,便利公民进行社会活动,维护社会秩序。然而因身份证丢失造成的“乌龙案”的频发,似乎与这个初衷渐行渐远。

“如果身份证像银行卡一样,一旦挂失后重新申领,那么之前的卡就是一张废卡,许多问题就迎刃而解了。”一位资深警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在现实生活中,丢掉的身份证仍然可以被用来办理银行卡、电话卡等,这是各种隐患产生的根源。

有关专家表示,导致身份证被冒用问题的不断出现,主要还得从

家住长沙的章先生也遭遇了类似的损失。身份证丢失数月后的一天,章先生突然收到了一家银行寄来的催款单。章先生十分惊讶,他从来就没有在那家银行办过信用卡,怎么会欠费呢!看着催款单显示的8000元左右的欠款,章先生觉得不可思议,认为自己不能平白无故背上这么多债务。与银行交涉后,他发现是有人冒用他的身份证办理了信用卡。章先生认为自己不应承担这笔欠款,银行却发出警告:如果章先生不还清欠款,银行将有权通过法律途径对他进行起诉。章先生虽然对此事十分愤慨,但又担忧此事会影响自己在银行的个人信用,更令他担



心的是自己丢失的身份证被人反复盗用,会造成更大的损失。

一位资深民警表示,“据我们的办案经验,使用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之后,不太可能出现‘林贝欣’事件,因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里有芯片,只要当事人去补办,遗失的卡内的芯片信息会显示此卡已经作废。但如果丢失的是第一代身份证,其补办的信息是不会登记在信息系统里的”。目前很多“误抓”的情况,多数都发生在一些第一代身份证的主人身上。

是,身份证主人没有尽到妥善保管的法定义务,应承担相关责任。

但某银行相关负责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如身份证被人冒用办卡造成损失,银行方面毫无疑问负有全责。“银行信用卡与借记卡相关办理规定非常明确,开卡需本人携带本人身份证,不能代办。但有的业务员为了完成指标任务,放松了本该严格把关的资料真实性审核,在申办时,无须本人到场,只要凭身份证或复印件即可。如此一来,不法分子就趁机冒用别人的身份证,进行申办,然后再进行透支消费。”对身份证与信用卡同时丢失造成资金损失的,上述人士称,很难说银行方面负有全部责任,尤其是目前大多数银行已经采取了一项保障措施——提供“72小时失卡前保障险”。因此,希望客户尽快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挂失处理,以免引起不必要的纠纷。

在当下并无办法解决丢失的身份证被冒用的这一难题的情况下,有关人士给出的唯一建议,就是请市民保管好身份证,谨防丢失。

专家表示,公民应妥善保管自己的身份证,丢失后要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同时登报挂失。否则招来不必要的麻烦。在彭先生的事件中,他及时申请补领身份证并登报挂失,最起码有了向公安机关解释的依据。同样,借用他人身份证的人也要注意,因为现代司法制度重视证据,身份证具有很强的法律证明力,经常被法院视为利益归属主体的依据。因此,借用身份证后,一旦发生意想不到的事情,很可能因为没有其他证据证明利益归属而承担责任。

技术上要达到让公民遗失的身份证被及时知晓并自动作废并不难,只需要能实现信息共享和通过特殊的技术手段在身份证的芯片上植入相应的信息。

一张身份证验出了有关部门的管理顽症。其实有关部门可以考虑出台一些更人性化的管理手段:可以让民警在通缉前都有权且方便地核对一下公民挂失身份证的记录;可以让公民挂失身份证的记录实现信息共享,让银行、电信等部门都能及时查询到公民身份证是否挂失了;可以对公民身份证实现技术上的升级换代,让被挂失的身份证在被人冒用及时自动作废。

我们国家的身份证本身来分析,比如,它承载的信息量实在太大:它一方面包含了公开的信息,如姓名、照片、身份证号码等,这是可以在任何场合任何情况下都公开的信息;二是隐私信息,只有在公安机关的内部档案中才可查验,公安部门有义务为公民严格保密。然而,我国目前对此并没有进行清晰区分,而是将所有信息集中在身份证一个证件上。在技术手段未达到一定程度、缺乏公共信息管理法的情况下,很容易造成信息泄露,从而导致各种“乌龙案”的发生。

许多人都丢失过银行卡,但只要及时挂失,就能避免不必要的损失。从银行卡的例子来看,说明在